

(GF—2017—0201)

叶县 2026 年盐都街道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 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叶县盐都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河南昆阳国基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叶县 2026 年盐都街道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叶县 2026 年盐都街道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

2.工程地点：平顶山市叶县盐都街道。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水上乐园前广场室外工程等。

6.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发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7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9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本工程约定的合同工期，如因单位工程或部分工作面未完工影响施工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申请工期顺延，待施工条件具备后进行施工。

承包人按照发包人提供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准配合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并保证施工质量，如按要求施工完成后仍不能进行竣工验收，后续任何问题由发包人负责。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贰万陆仟元整（¥2126000.00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除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伍万零肆佰伍拾捌元柒角贰分（¥1950458.7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万元整（¥5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税金：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伍仟伍佰肆拾壹元贰角捌分（¥175541.28 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子豪。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该项目施工单位开工后，预付合同总额 50% 的工程款。工程施工开始后，承包方按照施工进度报送工程款申请报表，经发包方签字审核通过后，拨付至合同价的 70%；完成全部建设任务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可申请拨付完工款（拨付至合同价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决算评审后，可申请拨付至审计决算价的 97%。待工程运行一年后，若未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提出用款申请，拨付剩余 3% 工程款。否则，将 3% 工程款转作维修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担，并给予适当处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承包人递交的进度款申请单后 5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申请后次月 10 日前。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申请后次月 15 日前。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双方另行约定。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关于农民工工资担保的约定,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按照《平顶山市建设委员会平劳社监察(2004)1号文》的要求,切实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缴纳和管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平顶山市新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叶县盐都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422356152515H

地 址：叶县新文化路东段产业集聚区

邮政编码：467200

法定代表人：郑少康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75-6116877

开户银行：河南叶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都支行

账 号：12317111500000025

承包人：河南昆阳国基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22MA45LH927

地 址：河南省叶县新文化路与德化街交叉口往北 300 米

邮政编码：467200

法定代表人：张东存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75-805918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叶县支行

账 号：1707025309200052310